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20038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435號

承辦人：陳靖宜

電話：(02)29690366 分機69

傳真：(02)29679782

電子信箱：AP705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家人權博物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文設字第112019995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國家人權博物館提送「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復興路圍牆修繕工程」檢討後招標文件及搶修計畫等資料，本局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館112年1月21日人權景字第1123000211號函。

正本：國家人權博物館

副本：震庭工程顧問有限公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